

证券代码：837064

证券简称：鸿海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 鸿海（苏州）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水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无委托出席董事。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9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的《2019年度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全资子公司鸿膳汇对外投资公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鸿膳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4 日成立了全资子公司苏州鸿汇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春旺路 43 号，注册资本为人名币 2,00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餐饮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服务；销售；厨房设备、清洁用品、日用百货；食品经营（以许可证核准范围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设立子公司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运营和竞争能力，使公司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提高利润增长点，便于快速深挖市场。详见公司公告的《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对外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王梅系公司前期多年的供应商，其企业 2019 年经营困难，公司基于以前与其的良好合作，向其借款以解决经营需求，具体情况为：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3 月向王梅转款共计人民币 666 万元，王梅于 2019 年 6 月还款公司人民币 547 万元，其中还款本金人民币 524 万元，利息 23 万元，参照年利率 9%计算，剩余欠款人民币 142 万元经公司和公司供应商厦门鸿鲜食品有限公司以及王梅达成三方债权转让协议，公司将王梅的债权 142 万元转让给

厦门鸿鲜抵减公司欠厦门鸿鲜的货款。

综上，2019年1-6月，公司共计向王梅借出款项666万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其已经偿还完毕，另支付借款利息23万元。

王梅与鸿海股份及鸿海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和董监高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事项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经主办券商提醒，公司认识到对外借款的风险，以后会慎重对待对外借款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以上议案三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董事会提议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鸿海（苏州）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鸿海（苏州）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